

证券代码：870014

证券简称：金牛电气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阶段性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在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获取额外资金收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1、委托理财金额：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度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最高不超过 2,000.00 万元人民币进行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

2、资金来源：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人民币 2,0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止。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风险分析：公司拟选择的投资品种为保本型或低风险、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风控措施：公司将根据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计划，统筹安排银行理财产品购买，严格按授权品种在授权额度内实施投资行为。对银行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资金收益水平，增加整体收益，有助于促进业务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一)、《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芜湖金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